南　宁　学　院

教字〔2019〕19 号

关于进一步强化课堂教学秩序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各班级：

为了落实全国本科教育大会精神，推进四个“回归”，进一步规范我校教学管理，强化课堂教学秩序，树立“教师潜心教育教学，学生刻苦读书学习”的良好校风，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维护课表的稳定性

课表排定后，各职能部门、各院部所举办的任何形式的活动，包括学术讲座、演出、学生活动、学生干部会议等，不得与学生的正常上课时间相冲突。一般情况下不得以此为由请假、申请调课或停课。学生及学生团体进行的学术、科技、艺术、文娱、体育等课外活动不得影响正常的课堂教学秩序。

二、教师要严格履行教学职责

教师授课要严格遵循以下八大要求：

（一）精心备课，认真钻研教材，改进教学方法，从内容和形式上提供受学生欢迎的优质课堂教学，积极开展启发

式、参与式、讨论式等教学,促使学生主动参与课堂教学全过程。

（二）教师上课时，要备齐以下教学资料：教学大纲、教案、教材、教学日志（含教学进度表、平时成绩登记表）等基本教学资料。

（三）严格遵守学校教学作息时间，提前 5—10 分钟到达教室做好准备，不迟到不早退，不擅离岗位或做与授课无关的活动，不接打电话。

（四）严格按照课表上课，禁止随意调停课。教师主动检查教务系统中本人相关的课表信息是否与实际相符，若有不符请及时向开课单位反映。

（五）应站着讲课或以站着讲课为主（身体不适者或需操作设备的除外）。

（六）板书工整，设计合理，简洁明快，文字规范。在多媒体教室上课要精心制作 PPT，要求幻灯片颜色搭配合理，字体大小以保证后排同学看清为宜。

（七）教师要科学合理布置学习任务，促进学生自主学习，加强学生平时学习辅导与检查。一般情况下，工科类课程布置课外作业不少于 10 次，文科课程不少于 6 次，全批全改次数要求工科不少于 5 次，文科不少于 3 次。教师要将学生课堂表现、作业完成情况等作为平时成绩的主要部分。

（八）切实负起管理课堂纪律的职责，对学生管教管导。教育引导学生用心读书，把精力全身心投入学习；考勤的方式可以根据学生数量、教学实际采取适合的形式进行点名；

要求学生尽量往教室前排就坐；对于学生上课聊天、睡觉或从事与课堂学习无关等违反课堂纪律的现象，或者对穿拖鞋、背心、在教室吃食品并乱丢垃圾等不文明行为，应及时制止并提出批评。

三、学生要严格遵守学习纪律

学生应当遵守作息时间，按时上课，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因病因事请假时，必须在上课前向老师请假。衣着整洁得体，衣着不整、穿拖鞋、穿背心、裙裤超短者以及携带食品者不能进入教室。遵守课堂纪律，专心听讲，积极参与课堂教学相关活动。

四、要切实加强教学管理和教风学风建设

各院部要加强学生平时成绩管理。每一门课提交平时成绩时，各院部教学管理人员要对该门课程平时成绩的确定进行严格的审查，没有随堂测验、作业等原始材料（抽样）的不能提交平时成绩；各院部注意相关材料存档，教务处会同质量评估办在每学期结束后组织人员对确定学生平时成绩的相关材料进行抽查。

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院部要加强教学检查、教学督导的力度和效度，将学生到课情况和教师课堂教学管理情况作为学生评优、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优评先、院部教学工作评估的重要依据。学校教学纪律检查组将对调停课、作业布置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违反规定、影响正常教学秩序并造成恶劣后果者，将按学校的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五、开学第一课教师教学规范

第一课（绪论课）是每一门课程的开篇部分，对学生的学习起着重要的导向作用，各院部要重视开学第一课的教学质量。任课教师在正式讲授课程内容前，应讲清楚以下六个问题（三个“什么”和三个“怎么”）：

本课程是什么——课程的性质（依据教学大纲）。

本课程讲什么——课程的知识结构、内容体系以及重点和难点（依据教学大纲）。

学本课程为什么——课程目标,本课程在本专业人才培养中的作用（根据教学大纲）。

怎么教——教学方法及方式等，如课堂讲授、实验验证、实训掌握、课堂讨论、课程设计、社会调查、作业模式等。

怎么学——1.学习方法、学习要求以及学习任务；2.对学生阅读课外参考书或教学资源库的要求，需列出书目或教学资源网址提供给学生**（至少应于开课两周内向学生宣布）**。

怎么考——包括对课堂纪律、考勤要求、考核类型、考试形式及成绩构成等的说明：

1.课堂纪律要求。要求学生尽量往前排就坐，提醒学生做好“**四带**”及“**四不**”，**四带：带书包、带课本、带笔、带笔记本；四不：不迟到早退、不在教室吃东西、不玩手机、不睡觉，认真听课，做好笔记。**

2.向学生强调考勤要求。按学校规定，同一门课迟到或早退三次，折算旷课一节；无故旷课在20学时以上的学生，按照南宁学院学生违纪处分规定处理。课程考试两周前，教

师应汇总学生考勤情况，缺课超过课程教学时数三分之一或者缺交作业三分之一者，取消该生参加该课程考核的资格，所修课程成绩以零分计算，须重修。

3.考核形式及成绩构成。对本课程的考核类型及形式、成绩构成进行说明。

各院部需在开课前把教学大纲提供给任课教师以及开课学生。在开学两周内督导员、各级领导和学校教学纪律检查组深入课堂听课调研，通过听课、与学生交流或者发放调查问卷，**重点检查教师执行“开学第一课教师教学规范”的情况。各班级在召开第一次班会时要宣讲学生课堂的“四带”及“四不”。**

教务处 质量评估办 学工处

2019 年 2 月 20 日